



政府信息公开



高级检索

索引号 07B140903200300132

信息所属单位 农垦局

信息名称 关于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的意见

文 号 农办垦[2003] 61号

生效日期

2003年11月12日

发布日期

2003年11月12日

内容概述 根据新时期发展现代农业的要求，提出今后一个时期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的意见

关于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的意见

发布时间：2003年11月12日

字体：[大 中 小]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垦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办公厅，部有关直属单位：

农垦养殖业是农垦农业和农垦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自改革开放以来，农垦养殖业获得了长足发展，养殖业在大农业中的比重明显增加，培育和壮大了一批有较强实力和知名品牌的龙头企业，构建了利益联系密切、覆盖面较大、牵动力较强的现代产业链，成为支撑一些垦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对农垦经济的快速增长、职工增收、社会稳定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经过几十年的不断发展，农垦养殖业具有较优越的资源和生态条件，养殖规模较大，良种化基础较好，养殖技术水平较高，具有很大的发展潜力。现根据新时期发展现代农业的要求，提出今后几年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的意见如下：

一、加快发展农垦养殖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的必要性

1、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是农业发展新阶段的重要任务。在农业现代化日益推进的今天，养殖业在农业中产值比重的高低、消费量的多少已经成为衡量一个国家、一个地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富裕程度的重要标志。大力发展农垦养殖业，促进农垦农业向深度和广度进军，使农垦农业在更大范围和更深程度上对外开放，有利于发挥农垦农业的比较优势。

2、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是职工尽快致富奔“小康”的需要。通过引导广大职工发展养殖业，可以带动加工、储藏、生产服务、运输等相关产业的发展，形成区域性的支柱产业，把区域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有利于开辟新的就业渠道，增加就业机会，实现职工增收致富奔“小康”的目标。

3、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是提高农垦农业整体效益，实现持续发展的需要。大力发展养殖业，可以更合理、更有效地配置农垦农业资源，有效地转化农垦大量的粮食品种和其他副产品，带动农垦种植业、饲料工业、屠宰加工和相关产业的发展，实现农产品多次增值，提高农业的整体效益，实现农垦农业的持续发展。

4、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是发挥农垦在建设现代农业中示范带动作用的需要。农垦长期致力于建设现代农业的实践和探索，总体水平已经走在全国前列，有条件在建设现代农业进程中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农垦具有加快发展养殖业的资源支撑和潜力，通过大力发展养殖业，促使土地、资金、技术和富余劳动力向养殖业转移，形成面向市场的现代农业产业结构，有利于提升农业整体经营水平，进一步增强农垦农业在全国农业经济中的地位，更好地发挥农垦养殖业在建设现代农业中的示范、带动作用。

（二）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的可行性

农垦已经成为国内重要的大规模综合经营的农业商品生产基地，并且具备了大规模发展养殖业的优越条件：一是养殖资源优势。农垦系统东北、西北垦区地处牧区、农牧交错区，畜牧资源丰富，是国内发展畜牧业的主要区域之一。东、中部垦区拥有非常难得的水域资源，适合发展水产养殖和特种养殖。二是科技优势。农垦科技水平较高，技术推广体系比较健全，新技术推广快、易到位，便

于现代饲料营养技术、疫病防治技术、产品营销和加工技术、现代化的企业管理技术等进行组装配套，综合应用。三是组织优势。农垦组织化程度较高，人才济济，管理优势明显，在组织和实施标准化养殖、标准化操作和管理、质量控制、疫病防治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将在未来农垦养殖业发展中发挥更大的作用。四是农垦系统拥有一批实力强大、品牌知名度较高、辐射范围广的养殖产品加工龙头企业，还有一批新的现代畜、水产品加工企业正在兴建，将为实现养殖产品的转化增值提供重要保证。

在看到农垦发展养殖业有利条件的同时，也要看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从总体上看有较强实力和知名品牌的龙头企业数量较少、经营体制和机制不活；产品结构不合理，初级产品较多、科技含量高的深加工产品较少；服务体系不健全，信息化体系没有形成，缺乏强有力的市场营销网络，营销手段落后；养殖业在大农业中的比重过低，发展也不平衡。以上情况远不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要求，也不适应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全面建设小康的需要，亟待进一步理清思路并采取有力措施加快发展。

二、农垦养殖业发展的思路、目标和原则

(一) 发展思路

今后一段时间，农垦养殖业的发展思路是：以市场为导向，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安全、优质为目标，创新体制和机制，发挥农垦的资源、技术和组织优势，推进以龙头企业为中心的产业化经营，实行区域化布局和规模化、标准化养殖，加强良种、防疫、服务和科技等基础建设，实现农垦养殖业的快速发展，大幅度提高农垦养殖业在大农业中的比重，更好地发挥农垦的示范、带动作用，促进农垦现代农业的发展和全面建设小康目标的实现。

(二) 发展目标

到2007年，农垦系统养殖业的发展目标是：

—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形成比较完善的种畜禽苗生产体系，形成一批大的优良种畜禽苗繁育基地和具有国内领先地位的国家级育种基地。通过引进和选育优良新品种，扩大良种的推广，使农垦系统的良种覆盖率达到100%。

—增加畜水产品加工比重，扩大龙头企业的规模，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带动辐射能力，加工水平和效益不断提高。

—建立起比较完备的动物疫病防治体系、疫病控制支持体系和重点疫病控制系统，使动物疫病的综合防治技术达到或接近先进国家水平，形成手段完善、保障有力的保护体系。

—到2007年，养殖业生产总值达到331亿元，年平均增长9%；占大农业的比重达到33%以上，重点垦区要超过50%，达到“半壁江山”或实现种养业“主辅换位”，使垦区农业结构更趋合理，养殖业成为垦区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

(三) 基本原则

农垦养殖业发展的基本原则：

一是市场导向原则。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立足本地市场，面向国内外大市场，加速发展有市场需求、适销对路的养殖业产品，培育和创造农垦养殖业产品的品牌优势。同时，要研究和洞察市场发展趋势，积极开发新的市场，以农垦的优质名牌产品抢占国内外大市场，最大限度地满足不同地区、不同消费层次的需求。

二是因地制宜、突出优势原则。要根据农场和垦区的条件，发挥资源、技术和生态等优势，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合理布局，积极发展有农垦特色的优势养殖产品，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农垦养殖产业带。在农垦养殖业发展重点项目确定上，既要坚持科学态度，一切从实际情况出发；又要解放思想，大胆开拓，敢于打破常规，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速度。

三是质量与安全原则。要坚持质量和食品安全第一的指导思想，通过适用科技的推广和高新技术的应用，实现规范化生产，建立可追溯责任制，向市场提供高质量的有安全保证的产品，赢得消费者的信任。

四是协调发展原则。要从垦区经济发展的全局出发，注重产业之间的协调发展，包括养殖业内部各产品之间、养殖业与种植业之间、养殖业与加工业之间、养殖业与整个农垦经济的协调发展，努力走出一条有农垦特色的养殖业可持续发展的路子。

三、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的重点

根据垦区养殖业发展的现有基础、资源条件和国内外市场对畜、水产品的需求情况，农垦养殖业的发展重点是：

(一) 抓好优势产业和优势品种

奶业 根据农业部《奶业优势区域发展规划》，加强黑龙江、内蒙等东北奶牛优势区和山西、河北等华北优势区，以及京、津、沪奶牛优势区奶源基地建设，重视中小城市郊区奶业的发展，建设一批高水平的优质奶源基地。积极利用垦区技术优势和优良的奶牛种质资源，加速品种改良和优良种畜生产，缓解牛源紧缺、良种奶牛数量少的矛盾，不断提高垦区和我国奶牛种群质量和生产水平。

生猪 要根据不同的市场需求和养猪业的发展需要，围绕提高种猪质量，重点建设好原种猪场、扩繁场，积极引进国内外优良品种，优化猪群结构，增加优质种猪的比例，生产优质商品猪。湖北、湖南、广西、江西、河南等生猪出口基地，要搞好设备更新改造，实施标准化、规范化的工厂化生产措施，扩大出口份额。要充分发挥农垦的组织优势，对养猪业进行重组和整合，建成一批集种猪、商品猪、饲料生产与产品营销、服务为一体的猪业集团，按照无公害标准进行生产，以满足人们对食品质量安全要求日益提高的

需要。

肉牛、肉羊 根据垦区种畜资源、饲料资源、产业基础的优势，确定肉牛、肉羊的生产区域和布局。重点扶持产业化经营企业，实行规模化生产、标准化管理，主攻品种改良、产品质量分级、产品质量安全等关键制约环节，力争垦区肉牛、肉羊生产有较大的发展。

绵羊 按照国内毛纺工业市场的要求，突出优质细毛羊生产，在不断增加养殖数量的同时，加强品种的改良，建立优质细毛羊基地，提高集约化饲养水平，努力提高优质羊毛产量。推行机械剪毛、分级整理、机械打包等技术，确保羊毛质量达到毛纺工业的要求。提高整体绵羊业水平。

家禽 围绕满足国内市场特别是出口的需要，加强种禽生产体系建设，加快品种的更新换代，扶持垦区禽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进一步采用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提高产业化水平。鹅、鸭等水禽是今后禽业发展的重点，有较大的市场发展潜力，要加快品种的引进和选育工作，加速扩大养殖规模，提高生产水平。

水产 按照国内外市场的需求，优化品种结构，在稳步发展大宗品种水产品生产同时，主攻名特优新水产品生产。重点建设优质鱼苗种的生产基地，推广工厂化养殖技术，全面提升产品质量。要利用海面、湖泊、水库等大水面，发展网箱、围网、栏网养殖，积极发展深海网箱养殖。要扶持水产品加工龙头企业，运用现代技术生产各种风味食品，开发医疗、保健等方面的水产制品，提高水产品加工比重。

特种养殖 充分利用好现有的品种和引进新品种，加快品种的选育提高，加强绒山羊、梅花鹿、马鹿、中华鳖、鲟鱼、大眼幼体蟹苗、牛蛙、鸵鸟等良种场的建设，进一步提高生产水平，提高产业化和商品化程度。

（二）抓好规模化经营

按照建设现代农业的要求，要把发展多形式、多层次的规模化养殖作为发展农垦养殖业的重点。一是扶持养殖大户。要积极创造条件，引导和支持农场职工发展规模化养殖，发展和建设一批高标准的规模化养殖场（户），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二是建设规模化养殖小区。垦区和农场要根据确定的重点养殖品种，在做好规划、合理布局的基础上，建设奶牛、猪、羊、禽、水产等规模化养殖小区，实行分户养殖与统一组织服务相结合的办法，帮助养殖户解决生产技术、饲料供应、疫病防治、产品进入市场等问题。三是发展工厂化养殖。具备条件的垦区和农场，要积极发展股份制和私营的工厂化养殖场，借鉴国外经验，配备先进的机械设备，应用高新技术，实行科学管理，探索和总结高科技、高效能的养殖模式。四是形成农垦养殖优势区域和产业带。通过发展多种规模化养殖形式，在一个垦区或部分农场，形成与龙头企业和专业市场紧密相联的养殖业优势区域或产业带，大幅度提高农垦养殖业的规模化、集约化和科技水平。

（三）抓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

要在巩固农垦畜禽良种体系建设成果的基础上，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要巩固提高良种繁育和科技水平。充分发挥现有良种中心、良种场（站）的良种生产能力和服务辐射作用，尽快建成由育种中心、原种场、扩繁场、商品种畜禽场等构成的畜禽良种繁育体系，扩大供种能力和优良品种的覆盖面。二是搞好畜禽良种的引进和扩繁。积极做好奶牛、种猪、种羊等新品种的引进和繁育，提高农垦养殖业的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三是巩固提高以区域集中测定为主体的种畜品种和生产性能测定体系，为农垦和农村良种体系建设服务。通过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增加农垦养殖业优质产品产量，提高畜禽良种产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良种覆盖率，开拓国内外畜禽良种市场，大幅度提高农垦养殖业的经济效益。

四、加快发展农垦养殖业的主要措施

（一）实施龙头战略，提高产业化水平

培育和壮大龙头企业，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的牵动作用，实行种养加、产供销一体化，形成牵动力强、运行良好的现代产业链，是加快发展农垦养殖业、提高产业化水平的重要的关键性措施。一是各垦区要根据自己养殖业发展的重点和不同的养殖项目，在原有龙头企业的基础上，通过重组、兼并、改组、联合，扩展企业的规模，优化企业的资本结构和组织结构，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形成“龙头带基地、基地连农户”等多样化的产业链形式。二是要吸取过去搞清一色国有国营、企业机制死、竞争能力弱的教训，无论是原有的龙头企业或是新建的龙头企业，都要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采取多元投资主体的股份制或私营公司等形式，实现体制和机制的创新，增强龙头企业和整个产业链的活力。三是要树立和强化品牌意识，在巩固、提高农垦原有知名品牌的路上，从加强企业管理、增加投入、培养员工质量和品牌意识入手，下功夫并准备经过长期的努力打造出一批新的名牌产品、名牌企业，扩大农垦产品的市场占有份额。四是按照产业特点和产业内部分工协作，以产权或利益关系为纽带，实行跨系统、跨行业、跨垦区的联合与合作，采取多种形式，扩大辐射面、延长产业链条，强化各产业环节之间的关联度，完善和提高农垦养殖业的产业化水平。五是要从农垦的实际出发，采取“公司+农户”、集体或股份制养殖场、私有规模化养殖场等多种不同的经营方式和组织形式，搞好养殖基地建设，实现农垦养殖业的规模化经营和现代化生产。

（二）建设高效安全的饲料生产体系

向市场提供安全的动物性食品是农垦养殖业必须坚持的目标，而饲料安全又是养殖业产品安全的重要基础。同时，也是树立农垦产品质量信誉的重要保证。因此，各垦区要把建设高效安全的饲料生产，作为加快发展养殖业的重要工作抓紧抓好。一是要根据垦区养殖业发展情况，加快饲料加工业发展，加强草地资源管理与开发，并采取综合措施改良草场，举草兴牧，推进优质牧草产业化，满足农垦养殖业和市场的需要。二是要严格执行国家出台的畜禽生产、畜禽饲养、环境保护等标准，杜绝滥制、乱用饲料添加剂现象，消除饲料生产中的安全隐患，保证农垦养殖业产品的质量和安全。

（三）加强动物疫病防治体系建设

到2007年，农垦系统主要围绕无规定疫病区建设，加快实施动物保护工程，控制疫病传播，降低畜禽的发病率和死亡率。一是加强动物疫病防治体系建设。要加强农场畜牧兽医站的建设和完善，理顺管理体制，充实技术骨干，提高动物疫病的检验和诊断水平。二是加强动物疫情测报工作。在重点垦区要建立动物疫情分析测报中心，负责垦区内疫情的收集、分析和处理，严格执行疫情监测、报告制度，强化疫病防治手段，重点抓好动物防疫、检疫和常规疫病的治疗，降低动物疫病发生率，实现垦区畜禽重大疫病联网防治，快速诊断，迅速扑灭。三是应对重大动物疫病防治管理的新形势，各垦区和农场要制定应急预案，落实应急物资储备和资金储备，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畜禽疫病实行强制免疫、强制监测、强制消毒和处理。四是加大动物疫病防治技术的开发应用力度，尽快改变疫病综合防治手段落后、技术水平较低的现状。五是要认真落实农业部十三号令，全面实行动物免疫标识制度。

（四）实行科技兴畜，提高农垦养殖业科技水平

科技进步是农垦养殖业发展的根本动力。各垦区在发展养殖业中，要充分发挥农垦已有的科技优势，把“科技兴畜”作为重要指导方针贯彻始终，把农垦养殖业的持续发展真正转移到主要依靠科技进步的轨道上来。一是要继续深化农垦科研、科技推广体制的改革与创新，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培育技术创新主体，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二是建立和完善农垦养殖业科技示范推广体系，加强养殖新技术推广力度，重点抓好新品种培育、胚胎移植、饲料加工、规模经营、标准化养殖、畜禽疫病综合防治等技术的推广应用，加快对成熟技术的集成、组装、配套。有条件的垦区要建设一批高标准的现代化养殖场，探索经验，更好地发挥示范作用。三是时刻关注国内外养殖业最新科技动态，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养殖业的先进技术和设备，加强对新科技成果的研究和运用，推进农垦养殖业的科技进步，使农垦养殖业的经济增长由初级商品生产为主，转向以供应良种、优质和高精尖产品为主，进一步提高养殖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五）加强与养殖产品营销有关的市场体系建设

为了促进农垦养殖产品的流通，减少和规避市场风险，必须注重加强与养殖产品营销有关的市场体系建设。一是继续发展多种形式的初级市场，有条件的垦区也可以建设产地批发市场和专业市场，为农垦和地方养殖产品的流通提供全方位服务；二是根据产品的品质特点确定市场定位，制定营销策略，改进营销手段，并注意与地方企业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形成利益均沾、共谋发展的局面。三是积极培育和发展各类中介组织，鼓励各种专业协会、生产合作组织、技术服务组织、流通合作组织参与养殖产品市场建设；同时鼓励采取产销直挂、连锁经营、期货贸易、电子商务等流通形式，拓宽养殖产品的流通渠道。四是加强信息化建设和信息服务，建立反应灵敏的养殖业现代市场信息传输和服务网络，及时反映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信息，为农垦养殖业发展和市场经营决策提供指导。五是建立和完善农垦养殖业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实施标准化生产，按照国家实行的畜产品市场准入制度的要求，向市场提供高质量的安全的养殖产品。

（六）加强环境、生态建设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草原保护和建设的若干意见》。针对农垦系统草地存在滥牧、过牧，草原生态环境日益恶化的实际情况，必须采取果断措施加强草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尽快改善垦区草原生态环境，为农垦养殖业的持续发展奠定基础。一是要采取围栏封育、禁牧舍饲、改良草场、治沙治碱、退耕还草等综合治理措施恢复草原植被，坚决遏制住草原生态环境恶化的势头，逐步恢复草原的生产能力。二是采取建设牧草种子育繁基地、饲料饲草基地、人工草场、飞播灭草等措施加强草原建设，提高草原植被覆盖度和牧草产量，建立可持续发展的草原良性生态系统。三是要依法打击破坏草原的行为，及时处理乱挖、乱采、滥垦案件，确实加强草原、草地的保护和管理。同时，要落实草原防火工作责任制，建立火情监测和通讯机构，搞好鼠害、虫害和有毒杂草的防治。四是要加强畜禽粪便的管理和综合利用，防止造成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和破坏。

五、加强领导，为农垦养殖业发展创造有利环境

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关系到新时期农垦产业结构的战略调整，关系到农垦现代农业建设和小康目标的实现。垦区各级领导要转变观念，把发展养殖业作为今后农业工作的重点任务，加强领导，统筹规划、全面部署，组织和动员各方面的力量，抓好落实，形成有利于加快农垦养殖业发展的环境和氛围。一是各垦区要加强畜牧、水产业务部门的领导和人员配备，充分发挥其业务指导、组织、协调和行业管理等职能作用，并为其开展正常的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二是要制定有利于加快发展农垦养殖业的政策，在养殖场地、饲料地、草场等方面提供优惠。三是争取为龙头企业建设、大型养殖场（户）提供引资、融资等金融服务。四是加强行业培训和管理，建设一支适应农垦养殖业快速发展的高素质的畜牧、水产科技队伍。

二〇〇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机关子站 ▲

直属单位网站 ▲



国务院各相关部门网站 ▲

地方农业管理部门网站 ▲



关于我们 | 网站声明 |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 访问分析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承办单位：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

网站识别码bm21000007 京ICP备05039419号-2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7559号

网站保留所有权，未经允许不得复制镜像

